

惠安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惠文旅〔2025〕71号

关于同意惠安县潘载文化研究会 申请变更名称的批复

惠安县潘载文化研究会：

经研究，决定同意你单位关于惠安县潘氏文化促进会变更为惠安县潘载文化研究会的申请，请抓紧做好各项筹备工作，并按《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惠安文化事业作出新的贡献。



（此件主动公开）

惠安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抄送：惠安县民政局

惠安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2025年9月12日印发